

#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第二屆第十五次勞資會議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3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 30 分~9 時 40 分

地 點：採 Google Meet 視訊方式辦理

出席代表(依筆畫順序)

勞方代表：王文進、林秋靜、侯喻如、張祐嘉、曾紀明

資方代表：江幸瑾、陳迺莊、楊文進、謝喜龍

列席人員：無

請假或缺席代表：簡淑慧

主席：資方代表陳迺莊

紀錄：林映辰

一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二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辦理情形如下。

(一)111 年 12 月 16 日會後推派本次會議主席，請資方代表陳迺莊擔任。

(二)勞工動態：111 年 12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新進、離職之專任勞工名單，  
共計 33 名(新進人員 9 名，離職人員 24 名)，詳如附件一。

(三)其他報告事項：1.原資方代表人事室周郁文主任 112 年 2 月 1 日退休，本校  
依法辦理改派作業，由會計室江幸瑾主任接任，任期為 112 年 2 月 1 日至  
112 年 5 月 11 日，已經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同意。

2.本屆勞方代表任期將於 112 年 5 月 11 日屆滿四年，依據「勞資會議實施辦法」第 10 條及本校「約聘人員勞資會議設置要點」第 3 點規定，將於 112  
年 4 月底前完成選任下一屆之勞方代表(選任名單依 112 年 4 月 1 日(含)前  
仍在職人員)。

3.適用勞動基準法人員於 112 年 5 月 1 日(星期一)勞動節得以休假一日，因故  
無法休假人員，可辦理調休作業，調休應於二週內休畢。

4.本校「約聘人員勞資會議設置要點」第二點第一項第(一)款業經 112 年 2 月  
21 日行政會議通過，原資方代表產生方式為主任秘書、副教務長、教學發  
展與資源中心主任、副學務長、人事室主任等五人擔任，修正為由校長聘  
任五名不同一級單位之最高主管擔任。

三、討論事項：無

四、臨時動議：王文進代表建議刷卡人員可彈性上下班。

五、主席結論：(一)將請人事室相關單位考量是否具可行性。

(二)下次會議因勞資雙方代表換屆，屆時再請新的勞資雙方代表現場  
推派一位代表當主席。

六、散會：上午 9 時 40 分

主席(簽名)：陳迺生  
3/14

勞方代表(簽名)：王文達  
3/14

林秋靜  
3/14

曾紀明  
3/14

張維志  
3/14

侯曉燕  
3/14

紀錄(簽名)：林映辰 1120314